

江苏鹿港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回购注销的审批情况

江苏鹿港文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江苏鹿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并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

2017 年 11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相关规定，公司原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冯丽青等 15 人因子公司业绩考核部分达标，对上述 15 人持有的 172,800 股限制性股票予以回购注销，具体情况详见《江苏鹿港文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60）。

2018 年 10 月 11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相关规定，公司原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冯丽青等 15 人因子公司业绩考核不达标及张伟等 2 人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对上述 17 人持有的 1,170,640 股限制性股票予以回购注销，具体情况详见《江苏鹿港文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58）。

上述限制性股票合计 1,343,440 股将于本次予以回购注销。

二、股份回购与注销情况

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开设了回购专用证券账户。2018年11月30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过户登记确认书》，上述限制性股票合计1,343,440股已过户至公司开立的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并于2018年12月3日予以注销，后续公司将依法办理相关工商变更手续。

三、股份变动情况

本次注销完成，公司将减少注册资本1,343,440元，减少后的注册资本为892,724,964元。公司股本变动情况如下：

类别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数	本次变动后
有限售条件股份	3,813,860	-1,343,440	2,470,420
无限售条件股份	890,254,544	0	890,254,544
合计	894,068,404	-1,343,440	892,724,964

特此公告。

江苏鹿港文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2月3日